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001期L款、“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封闭式私募净值型13006号(新春理财)

●委托理财期限:85天、90天、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委托理财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到期收益(万元)	赎回日期
招商银行	理财产品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7000	2.5%-3.5%	7000	6.66	2021-01-04赎回3千万 2021-01-18赎回4千万

二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001期L款	3000	1.05%+2.45%×N/M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5%+2.45%×N/M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4000	1.54%-3.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54%-3.5%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	封闭式净值产品(混合类)	2021封闭式私募净值型13006号(新春理财)	3000	3.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6%	-	否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21ZH001L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风险等级:PR1级

5、期限:85天

6、产品起始日(交易日):2021年1月6日

产品到期日:2021年4月1日

7、挂钩标的: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

8、挂钩标的观察期:2021年1月6日(含)-2021年3月30日(含),观察期总天数(M)为84天。

9、挂钩标的初始价格: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

10、观察区间: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370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370个基点

11、预期年化收益率:1.05%+2.45%×N/M,1.05%,2.4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

12、预期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

13、产品本金返还: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100%返还。

14、提前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赎回。

15、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之前,中国工商银行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

(2)“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产品编号:320592021012D0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本金金额:4000万元

5、产品起始日:2021年01年20日

产品到期日:2021年04月20日

产品期限(日):90天

6、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1.54%-3.5%

7、参考指标:欧元/美元汇率,观察期内每个东京工作日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价,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8、参考区间:不窄于[期初欧元/美元汇率-30pips,期初欧元/美元汇率+30pips],以发行报告为准。

9、产品收益说明:实际年化收益率=3.5%×n1/N+1.54%×n2/N

10、收益支付频率:到期一次性支付

11、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12、税款:根据现行税法法规,中国建设银行暂不负责代扣代缴客户购买本产品所得收益应缴纳的任何税款。若相关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规定中国建设银行应代扣代缴相关税款,中国建设银行有权依法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3)2021封闭式私募净值型13006号(新春理财)

1、产品名称:2021封闭式私募净值型13006号(新春理财)

2、产品代码:B211306

3、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评级:中低风险(本评级为宁波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5、产品起息日:2021年2月9日

产品名义到期日:2021年5月12日

理财期限:92天

6、业绩比较基准:3.60%

7、产品费用:产品固定管理费0.30%

8、税款规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税收监管政策的规定,理财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计算并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宁波银行作为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计算应缴纳的税费,并从理财产品财产中支付。

9、提前终止:在本理财产品募集期或理财存续期内,如遇包括但不限于国家金融政策重大调整、金融市场发生重大波动或宁波银行认为需要提交终止产品的其他情况,银行有权提前终止该产品,并至少于提前终止日前五个工作日通过银行网站进行公告。提前终止日后三个工作日内银行将投资者理财资金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投资者资金不计息。

10、本理财产品不可用于质押。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3,796.56	149,066.72
负债总额	72,041.07	72,477.41
净资产	141,755.49	76,589.31
净利润	8,793.72	11,94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6.54	16,634.45

注:上述表格中2020年9月30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之和为927,004,887.87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未经审计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之和的比例为10.7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05%,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06%。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交银理财稳选1年封闭式2003(公司专享)	5000	-	-	5000
2	中银日积月累-收益累进	2000	-	-	2000
3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1.63	-
4	单位结构性存款203307产品	2000	-	-	2000
5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7000	7000	6.66	-
6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001期L款	3000	-	-	3000
7	“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4000	-	-	4000
8	2021封闭式私募净值型13006号(新春理财)	3000	-	-	3000
合计		31000	12000	18.29	1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8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事先做好出席登记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持7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18日

至2021年2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关于选举陈翔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蒋俊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董浩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徐成凤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刘柏巍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徐伟达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谢树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吴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余思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许昭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许泽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登陆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9	永悦科技	2021/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与2021年2月9日-2月10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到本公司证券法务部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62013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信函上须注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编:362103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陈翔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蒋俊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董浩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徐成凤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刘柏巍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徐伟达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谢树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选举吴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选举余思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许昭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许泽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1-01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3月1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19日

至2021年3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请详见公司2021年2月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拟参加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或者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28	美凯龙	2021/3/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公司H股股东(公司将根据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另行发出通告、通函,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chinaredstar.com 向H股股东另行发布的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不适用本通知。)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3月19日13:00-13:50

(二)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三)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法定代表人已发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五)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登记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上述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

(六)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内资股(A股)股东应于2021年3月18日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附件2)连同所需登记文件(授权委托书除外,其递交时间要求见下文)之复印件以专人传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七)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2号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北楼7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201106

联系人:郭丙合、陈健

电话:(8621)52820220

传真:(8621)52820272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附件2: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出席会议名称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内资股持股数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21年月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盖章)	2021年月日		

填表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1年3月18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5号红星美凯龙总部A座B1企业邮局,邮编:201106);联系电话:(8621)52820220;传真:(8621)52820272。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1-015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徐国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工作精力分配和时间安排原因,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任何职务。徐国峰先生对公司未来前景充满信心,并将对公司发展持续关注和一如既往地支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国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和公司的正常经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将择日启动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徐国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1-022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及聘任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继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李继芳女士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李继芳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上述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继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继芳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诚信、尽职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李继芳女士在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及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杜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之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李继芳女士变更为杜方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情况

因公司发展所需,鉴于李树刚先生、张立民先生在军工信息化、指挥系统等领域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树刚先生、张立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树刚先生、张立民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李树刚先生、张立民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杜方简历

杜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8年,本科学历。曾任职于辽宁省农业科学院、辽宁省邮电科学研究所,曾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至第四届董事,并担任董事长、总裁职务。2007年4月被沈阳市总工会授予沈阳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2007年被中国软件协会系统与软件过程改进分会聘任为专家委员会委员;曾获得2008年“沈阳市优秀科技工作者”;2009年获得“优秀企业家”、“第三届沈阳市科技创新积极分子”;2011年、2012年获得“沈阳市科技进步二等奖”、“科技振兴奖”;2012、2013年被评为沈阳市劳动模范、并获得沈阳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沈阳市经济发展贡献奖”;2015年荣获沈阳市总工会颁发的“沈阳市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奖”、“沈阳市重大技术难题攻关项目奖”等荣誉。

截至本公告日,杜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9,375,000股,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李树刚简历

李树刚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5年,哈尔滨工程大学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北部战区某部门处长。主要从事信息化、通信和指挥系统规划、建设和管理等工作。2020年11月起加入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军品销售业务,任公司军品事业部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树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张立民简历

张立民先生,男,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解放军理工大学硕士学位,曾就职于总参信息化部某部门。主要从事信息化、通信和指挥系统规划、建设和质量管理等工作,2020年12月起加入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军品销售业务,任公司军品事业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立民